

本署檔號 Our Ref. : (270) in DH SEB CD/8/22/1 III
電 話 Tel. :
傳 真 Fax No. :

致各位校長/幼兒中心負責人：

提高警覺預防手足口病和腸病毒71型感染

我們現特函告知閣下本港手足口病和腸病毒 71 型感染的活躍程度在過去數周持續上升，並懇請閣下提高警覺，預防手足口病和腸病毒 71 型感染。

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的數據顯示，最近數星期手足口病的院舍爆發數字由第二十二周(五月二十八日至六月三日)錄得 6 宗，上升至第二十五周(六月十八日至二十四日)錄得 18 宗。本周首三天(六月二十五日至二十七日)已錄得 10 宗爆發。此外，定點私家醫生和定點幼兒中心/幼稚園監測亦顯示手足口病的活躍程度在最近兩周錄得相應的上升。腸病毒 71 型感染的數字亦由第二十二周至第二十四周每周錄得 0 至 1 宗個案，上升至第二十五周錄得 5 宗個案。截至六月二十七日，二零一七年共錄得 24 宗腸病毒 71 型感染個案。

手足口病為幼兒常見的傳染病，個案在香港全年都會發生，但較常見於夏季月份 (五月至七月)。主要病徵包括發燒、喉嚨痛及於手足處長出皮疹。雖然大部份病者都會自行痊癒，但部份手足口病患者(尤其是腸病毒 71 型引致的個案)可出現心肌炎、腦炎和類小兒痙攣癱瘓等併發症。

預防手足口病及腸病毒71型感染最重要是注重個人衛生。防止手足口病和腸病毒71型感染在學校／機構爆發，請注意以下的要點：

- 應與家長保持良好溝通，建議兒童出疹或發燒時，必須留在家中休息。如懷疑患上手足口病，應盡快求醫。
- 鼓勵員工在兒童抵達學校時留意他們有否出現手足口病的病徵。學童如出現發熱或手足口病病徵，應避免上學，直至退燒後和水痘乾涸、結痂後，才可回校上課。由於腸病毒71型可引致相關併發症的風險較高，而病毒可在病人的排泄物存留數周，作為額外預防措施，建議受感染的兒童在所有病徵完全消失後兩周內都不要返校。



- 監督兒童保持良好的個人衛生習慣，特別是飲食前和如廁後，須用梘液妥善清潔雙手，打噴嚏或咳嗽時要掩着口鼻，並要妥善處理口鼻排出的分泌物等。
- 應盡量避免使用高危的遊戲設施如波波池。經常以1：99濃度的漂白水（1份含5.25%次氯酸鈉的漂白水與99份清水混和）清潔及消毒物件表面、傢具及廁所。染有鼻或口腔分泌物的玩具或用具應以1：49濃度的家用漂白水洗乾淨。
- 提醒職員為每位幼童更換尿片後均需用水及梘液徹底洗淨雙手、使用稀釋漂白水消毒更換尿片的範圍及適當地棄置使用後的尿片。
- 遵照「學校/幼稚園/幼稚園暨幼兒中心/幼兒中心預防傳染病指引」，保持環境衛生。有關指引可經以下網址閱覽：
http://www.chp.gov.hk/files/pdf/guidelines_on_prevention_of.communicable_diseases_in_schools_kindergartens_kindergartens_cum_child_care-centres_chi ld_are_centres_chi.pdf
- 在貴學校／機構的健康教育中，提醒兒童在假日外出旅遊時，仍須緊記保持雙手清潔，切勿接觸其他病童的水痘。

如懷疑手足口病爆發(例如有兩位或以上在同一班(或在幼稚園/幼兒中心內曾在同一環境)的學生相繼出現手足口病的病徵)，請盡早通知衛生防護中心(傳真號碼：2477 2770，電話號碼：2477 2772)。衛生防護中心會就如何處理這些爆發提供健康建議，並採取適當的控制措施。

在有需要的情況下，衛生防護中心會考慮建議停課兩周，這些情況的例子包括在一所已出現確診腸病毒71型個案並已採取控制措施的院校內仍出現更多個案；或爆發手足口病的院校出現腸病毒 71型嚴重併發症個案。如欲獲取更多資料，可瀏覽衛生防護中心網站
(http://www.chp.gov.hk/tc/view_content/16354.html)。

衛生防護中心總監

(張竹君
醫生代行)

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